泰安市2025年家装厨卫“焕新”实施细则

（会签稿）

为做好2025年家装厨卫“焕新”工作，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《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》和《山东省商务厅等6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2025年家装厨卫“焕新”实施方案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泰安实际，制定如下实施细则。

一、实施时间

自本细则印发之日起最晚至2025年12月31日。补贴资金实行总额控制，根据使用情况适时调整。若补贴资金提前用完，及时发布补贴终止公告。

二、补贴对象及范围

（一）补贴对象。对在泰安市参与政策商家购买范围内商品的个人消费者给予补贴。

（二）补贴范围。

**1.装修材料类：**个人消费者对本人名下合法取得的旧房〔2020年1月26日（含）前竣工的个人住房〕开展内部装修或局部改造所购置的门、淋浴房等2类物品进行补贴。

**2.卫生洁具类：**对个人消费者购买智能马桶（智能马桶盖）、浴室柜、水槽等3类卫生洁具产品进行补贴。

**3.家装家具类：**对个人消费者购买沙发、床垫等2类家具产品进行补贴。

**4.智能家居类：**对个人消费者购买智能门锁、智能影音（智能音箱）、智能晾衣架等3类智能家居产品进行补贴。

**5.居家适老化改造类：**由民政部门牵头组织实施。

三、补贴标准及相关条件

对个人消费者购买上述材料和物品的，按照不高于实际销售价格（剔除所有折扣和优惠后的价格，下同）的15%（含，下同）进行补贴（不包含人工费，下同）；对购买1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产品，按照不高于产品实际销售价格的20%予以补贴。每位消费者每种产品只可享受补贴1件（套），每件最高补贴金额不超过2000元。

个人消费者申请装修材料类补贴的，需取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》或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屋所有权证》，申请补贴的个人住房所在的房屋建筑工程需在2020年1月26日（含）前竣工，存在违法违规建设行为的不予补贴。补贴申领人应与房屋所有人、装修或采购合同签订人、物品材料采购人、发票抬头个人消费者姓名一致，并由补贴申领人本人办理。住宅产权共有人仅限1人申领核销。签订装修或购买合同的经营主体须与发票出具主体相一致。

以上补贴可与企业、金融机构等各类优惠叠加。

四、补贴流程

**1.实名认证。**消费者通过云闪付APP“鲁换新”小程序或云闪付首页本地精彩进入“泰安以旧换新”专栏，填写实名信息，完成实名认证。

**2.领取补贴。**消费者领取对应品类补贴券，装修材料类需进行资格确认（以后续平台要求为准）。补贴券领取成功后，前往符合资质的经营主体门店使用本人云闪付APP完成核销。

**3.查看状态。**消费者登录云闪付APP，点击“我的—优惠券”查看政府补贴使用细则，补贴券获取后，2个自然日内有效，若补贴券未使用，过期失效后，可再次领取。

**4.支付立减。**消费者领取补贴券后，在参加活动的家装厨卫销售企业购买政策适用商品，在支付货款前，主动告知参加泰安市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，出示云闪付App的付款码，享受立减补贴。补贴券领取人和实际付款人必须一致，退换货均占用消费者一次购买名额，不得再次享受补贴。

五、补贴资金审核及拨付

**1.补贴方式。**泰安市家装厨卫“焕新”补贴资金采取消费者支付立减的方式进行补贴，补贴资金由参加活动的销售企业先行垫付。

**2.申报流程。**活动开展期间，家装厨卫销售企业负责汇总消费者补贴资金材料（消费者基本信息、发票信息、品牌、品类、规格型号、能效等级、安装照片等），并按要求实时上传至审核平台。

**3.预拨付。**为减轻企业资金垫付压力，在每批次补贴资金申报审计期间，暂时根据第三方平台提供的企业核销补贴数据，实行80%的预拨付。

**4.审计核算。**企业上传的补贴资金申报材料，通过县区初审、市级复核及第三方审计后，按照最终审计结果，将补贴资金全额拨付至企业。对于预拨付资金超出应拨付资金的，由市商务局负责追回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**1.合作平台。**活动合作平台负责提供成熟的系统保障技术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、防范资金套取、保障系统交易顺畅、及时提供真实完整后台数据等，及时识别骗取、套取政府补贴等违法行为。

**2.参与主体。**参与活动企业的硬件设备、软件系统、对公账户、产品目录等，须满足合作平台能够正常开展活动的条件，且自愿接受政府对企业以旧换新补贴资金账户监管等要求；参与企业对参加补贴产品能效水效等级等信息真实性负主体责任，目录内补贴产品要统一张贴“以旧换新标识”；参与企业存在先涨价再折扣、以次充好出售旧产品、虚标能效水效等行为的，立即取消参与活动资格，并赔偿骗取的政府补贴资金；消费者发生退货退款时，参与企业应配合退回政府补贴资金。

**备注：**参与活动企业名单实行动态调整，符合条件的销售企业按属地原则申报，经县级商务主管部门初审，市商务局审核后，合格企业名单将在“投资泰安”抖音号、“泰安商务”微信公众号发布。

**3.监督管理。**市商务部门牵头做好家装厨卫“焕新”工作；发展改革部门负责加强统筹协调；民政部门会同商务等部门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工作；财政部门负责抓实抓细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；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根据工作实际，按职责分工配合参与审核等工作；市场监管部门按职责分工加强产品质量和价格监管，对参与政策经营主体出现的价格欺诈、假冒伪劣等行为，及时依法处理。各级商务主管部门牵头相关单位采取不定期检查、第三方监管等方式，加强对活动全过程检查监管。市商务局设立投诉举报电话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对发现存在利用不正当手段（包括伪造、变造相关材料虚假交易、串通他人提供虚假信息等）骗取补贴资金等违法行为的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（**投诉举报电话：**泰安市商务局商贸促进科0538-6991785）

**4.强化服务。**县级商务主管部门要充分发挥电视、报纸、抖音、微信、微博等媒体扩大政策辐射范围，设置消费者咨询服务热线，及时解决消费者诉求，做好宣传解答等工作；家装厨卫销售企业要委派专人指导消费者做好补贴申报，并通过设置展架、张贴海报、发放宣传单等多种方式，持续营造家装厨卫以旧换新消费氛围。（**服务咨询电话：**泰山区商务局0538-8218742；岱岳区商务局0538-8566761；新泰市商务局0538-7222641；肥城市商务局0538-6388021；宁阳县商务局0538-5636175；东平县商务局0538-2918609；高新区经发部0538-8938521；泰山景区经发部0538-5369171；旅开区经发部0538-8561057；汶河新区0538-8913820；云闪付平台95534）

本实施细则由泰安市商务局负责解释，如有关内容与国家和省市规定不一致的，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。

泰安市商务局 泰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泰安市民政局 泰安市财政局

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泰安市商务局办公室 2025年4月X日印发